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和微信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00 在杭州市三台山路 3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薛志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一致同意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钱江水利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1395 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 ESG 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详见当天公告临 2024--009）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审[2024]1394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3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净利润为282,019,201.10元，基本每股收益0.58元。同时确认公司合并归母净利润205,561,836.10元，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01,374,351.25元，年初未分配利润214,895,972.73元，2023年实际分配利润52,949,363.70元，母公司本年度实际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3,183,525.15元。

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352,995,7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0元(含税)现金红利，派发现金总额为70,599,151.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4股，不送红股。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2023年度基本年薪及绩效考核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建议公司经营班子2023年度考核奖励分两笔实施，第一笔奖金为：总经理王天强先生55万元人民币(税前)，副董事长王朝晖先生55万元人民币(税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50万元人民币(税前)；第二笔奖金另由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核定后年内发放。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关联董事王朝晖先生、王天强先生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2024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61亿元人民币，分别为：建设银行杭州宝石支行5.00亿元、农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8.00亿元、中国银行杭州开元支行2.00亿元、杭州银行杭州保俶支行2.00亿元、兴业银行杭州分行2.00亿元、民生银行杭州城西支行4.00亿元、招商银行杭州之江支行7.00亿元、工商银行杭州之江支行3.00亿元、宁波银行杭州分行2.00亿元、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3.00亿元、浦发银行杭州分行1.00亿元、汇丰银行(中国)杭州分行1.00亿元、平安银行杭州分行2.00亿元、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2.00亿元、江苏银行杭州分行2.00亿元、渤海银行杭州西湖支行3.00亿元、光大银行杭州城西支行2.50亿元、浙商银行杭州分行2.00亿元、邮储银行杭州分行4.50亿元、北京银行杭州分行3.00亿元。

公司在上述向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上，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借款有关的合同、凭证等各

项法律性文件，本授权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九、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当天公告临 2024-010）

关联方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全资/控股子公司有意向公司购买复合碳源、设备管理系统、培训业务，公司向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控股子公司销售设备，同时中国电建控股子公司、中国水务向公司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中国电建控股子公司向公司提供工程安装服务、信息化建设服务、差旅服务等。2024 年度合计金额估计约 63,461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对该事项进行审核，该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关联董事薛志勇先生、王朝晖先生、王春蕾女士、王天强先生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详见当天公告临 2024-011）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详见当天公告临 2024-012）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详见当天公告临 2024-013）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实施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详见当天公告临 2024-014）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十五、审议通过《审议关于公司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度税前 5 万元人民币调整至每人每年税前 10 万元人民币。（详见当天公告临 2024-015）

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关联独立董事杜建国先生、伊志宏女士、乔祥国先生、戴文标先生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召开,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11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

本次董事会第一、五、八、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